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的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丁伊央小姐计划自 2018 年 7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，不超过 2000 万元。
-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2018 年 7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期间，丁伊央小姐以自有资金 1012.17 万元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增持公司股份 964,900 股，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》。公司于近日收到增持主体关于增持股份实施完成的通知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增持主体：丁伊央小姐

（二）本次增持计划前，丁伊央小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,245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5%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1,355,9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02%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增持目的：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

（二）增持股份的种类：A 股

（三）增持股份的金额：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，不超过 2000 万元

（四）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

（五）实施期限：自 2018 年 7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

（六）资金安排：自有或自筹资金

三、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丁伊央小姐于 2018 年 7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期间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自有资金 1012.17 万元，增持公司股份 964,900 股，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本次增持后，丁伊央小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,210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1%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2,320,8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49%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增持主体承诺，在本次增持结束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 日